

大厂回族自治县卫生系统 2023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财政预算项目资金基本情况

大厂回族自治县卫生系统 2023 年度预算安排的预算项目总量为 116 个，资金总量为 16359.8 万元。

2023 年，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责是落实医改政策、提高医疗卫生事业管理水平情况，包括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医院管理，做好中医建设、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督、妇幼保健、信息化建设等工作，提升基层能力，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妇幼重大公共卫生项目等，具体如下：

1. 深化医改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深化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工作（覆盖县医院和县中医院）；完成城乡对口支援工作；实行高值医用耗材网上阳光采购工作。

2. 完成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制定我部门卫生项目监管办法或实施意见，并严格贯彻执行；规范项目建设，基建项目建设按照有关要求开工建设；按照大型设备配置规划和审批制度配置大型设备。

3. 加强各项工作建设

（1）加强医院管理

绩效目标：做好应急救助工作，制定救助“三无”人员

和无力支付人员制度；做好医院感染控制，按《医院感染管理办法》要求独立设置医院感染控制组织机构，人员符合要求，职责明确，职能部门履职到位，建立并执行疫情报告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制度、消毒隔离制度、传染病预检分诊管理制度、工作人员职业防护管理制度、院内感染管理制度、预防性生物制品管理制度等；健全医院信息化建设领导体系，明确信息管理专职机构，建立各部门间的组织协调机制，制订信息化发展规划及信息化建设相关管理制度。

（2）做好中医工作

绩效目标：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中医药方针、政策、法规、条例，制定并实施全县中医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创建国医堂和中医药特色示范单位；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

（3）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绩效目标：扩大国家免疫规划 11 种疫苗接种率以乡为单位全部达 95%以上；加强重性精神疾病管理；年底前至少建成 1 个结核病检测 P2 实验室，能规范开展痰培养工作，并按要求完成耐多药可疑菌株的市级送检工作；年底前在县级综合医院、疾控中心、妇幼保健中心各建设 1 个艾滋病初筛实验室。

（4）加强卫生监督工作

绩效目标：健全卫生监督机构体系，完成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资源整合；加强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工作。

（5）加强妇幼保健工作

绩效目标：加强妇幼健康能力建设；继续落实好增补叶酸，HIV、梅毒、乙肝母婴阻断等一级预防项目工作；规范母婴保健法律证件管理，严格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和人员准入；开展出生医学声明清理整顿工作；推动免费婚检工作的落实；继续实施好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等公共卫生项目。

（6）加强信息化建设工作

绩效目标：加强组织机构与管理。

（7）切实做好农村生殖健康检查工作

实施“民心工程”是省委、省政府的重要决策，是各级政府推出的一项公共服务，实施以来，使广大育龄群众受益，提高了全县农村生殖健康水平。

（8）做好农村四项技术免费服务工作

切实抓好农村育龄夫妻避孕节育技术免费服务工作是稳定低生育水平、落实基本国策的重要保障。

（9）做好计生流动人口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提高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水平，维护流动人口实行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稳定低生育水平是新时期我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提供必需的经费投入也是年终省、市目标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10）做好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奖金的发放工作

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执行奖励扶助制度是国家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一项基本的奖励制度。人口和计生

工作目前正处在转型期，省、市在年终工作中将奖励扶助的相关内容列为了重点考核项目之一。要求对农村独生子女父母的奖励一定要全部落实到位。我县 2015 年的落实面已达到了 100%，为省、市考核中取得好成绩打下坚实基础。

(11) 做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独子户和双女户父母
(50-59 周岁及 60 周岁以上) 奖励奖金的发放工作

2012 年根据国家财政部和人口计生委《关于调整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财教[2011]623 号)的通知要求，奖励扶助标准从现在的每人每月不低于 60 元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 80 元的标准。

(12) 做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发放工作

2014 年根据河北省卫生计生委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工作的实施意见》冀卫发[2014]18 号和廊坊市人口计生委等七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工作的实施意见》廊人口联[2014]2 号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在省定的标准基础上，将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从原来的每人每月不低于 340 元的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 400 元；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由原来的每人每月不低于 270 元的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 300 元，特别扶助（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标准暂不调整。

(13) 做好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奖金的发放工作

依据上级的工作要求和我县制定出台的《大厂回族自治县落实独生子女父母退（休）时一次性奖励的规定的》，从2009年开始开展此项工作。对2003年10月1日以后办理退休手续的财政供养的独生子女父母，逐年分批次落实了3000元的一次性奖励。同时，考虑到我县的实际情况和达到考核要求，对县内破产改制企业的退休人员由县财政进行发放。

（14）做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工作

为进一步提高我省出生人口素质，推动出生缺陷一级预防工作深入开展，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提高我省出生人口素质为目标，以计划怀孕夫妇为重点，充分发挥计划生育服务网络优势，提高准备怀孕夫妇优生科学知识水平，增强孕前风险防范意识，降低消除导致出生缺陷等不良妊娠结局的风险因素来出生缺陷发生，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15）落实好创建幸福家庭工作

创建幸福家庭活动，已经被列为统领人口计生工作的主线，省市考核把创建幸福家庭作为对县委、县政府的考核的主要内容，要求对创建工作高度重视，摆上位置，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落实到位。

（16）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工作

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近年来引起了国家和省市的密切关注，出生人口性别比长期偏高已经对社会各方面都造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是国家在一定时期内面临的社会问题。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工作被国家、省、市明确为重点工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我系统前期确定绩效评价对象，成立评价组织、开展前期调研，收集分析资料，辅导绩效报告撰写，评价方案设计等工作。

（二）组织实施

按照通知要求，我系统成立了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小组，组长由局长担任，全面负责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副组长由各主管局长、各院站长担任，协助组长完成具体工作；成员为卫生健康局各股室成员和各院站相关工作人员，协助组长和副组长做好各项相关工作。

（三）分析评价

- 1、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健迈进；
- 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稳固加强；
- 3、民生实事超额完成；
- 4、医疗服务创先争优；
- 5、服务能力稳定提升；
- 6、疾病预防有声有色；
- 7、计划生育转型发展；
- 8、健康扶贫惠泽民生。

三、综合评价结论

卫生系统 2023 年度总体评价项目共 116 个，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 106 个，评优率为 91.38%，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 3 个，评良率为 2.59%，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 0 个，评中率为 0%，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 7 个，评差率为 6.03%。我

系统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较好。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完成情况分析

1、医疗卫生事业是造福人民的事业，关系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人人享有基本卫生保健服务、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不断提高，是人民生活质量改善的重要标志，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

2、壮大医疗队伍，缓解医患关系。随着国力的改善，国家将会逐渐加大对公共卫生事业的投入，伴随新医改方案的实施，为医学毕业生提供了更为广阔的服务空间和领域，所以必然会增加医学毕业生的就业数量，壮大医疗服务队伍。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2023 年我单位将严格按照上级及财政的要求，督促业务科室及下属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加大预算执行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年度确保全部执行完全部预算指标，全面完成单位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目标。

二是密切关注目标任务开展情况，确保实际工作切合绩效目标。2023 年，我单位将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规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密切关注目标任务开展情况，适时调整工作方向和内容，确保绩效目标得到全面贯彻执行。

五、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和约束机关理财行为和程序，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部门预

算、绩效评价等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财务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大厂回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

2024年4月8日

